



85814985

85871356

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决定召开二十届四中全会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

详见2版

贵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 明日开始优化调整

涉及汽车置换更新、家电以旧换新和数码换新

贵州省商务厅近日发布《关于优化调整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公告》，公告指出，为保障汽车置换更新、家电以旧换新、数码购新活动平稳运行，经研究，自8月1日0时起，对我省汽车置换更新、家电以旧换新、数码产品换新活动规则进行优化调整。

本次政策调整仅涉及汽车置换更新、家电以旧换新和数码换新活动中的补贴标准及发放规则，其余内容继续按原活动规则执行。贵州省现行的汽车报废更新、家居换新及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均保持不变，继续按原规定执行。值得关注的是，购车发票在8月1日前，且符合补贴政策要求的，仍按照原补贴比例执行。

汽车置换更新政策调整

8月1日0时起
购买新能源乘用车
补贴比例从按交易发票(价税合计)金额16%给予补贴,调整为按交易发票金额10%给予补贴,最高补贴1.5万元。

购买燃油乘用车
补贴比例从按交易发票(价税合计)金额15%给予补贴,调整为按交易发票金额9%给予补贴,最高补贴1.3万元。

以上以所购新车取得的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所载日期为准。

家电以旧换新、数码购新政策调整

8月1日0时起
实行限额限时发放补贴券:每周五上午10:30,统一发放补贴券;每人每类补贴券可领取1次;补贴券先到先得,领完即止,补贴券有效期为7个自然日,超过有效期未使用即自动作废,下一周可重新领取。

实行“实名校验+滑块验证”的双重验证方式:个人消费者手机IP定位必须在贵州省省内,才可领取补贴券;个人消费者云闪付GPS定位在贵州省省内,方可使用核销补贴券。

明确了送货期限:送货期限为完成交易后的三个月,超期未送货的不予发放补贴。

贵阳日报融媒体记者 庭静

贵阳市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上线

详见4版